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文峰先生、王腾蛟先生、陈益强先生,董事李庆忠先生、郑永清先生五人组成。主任委员(召集人)李文峰先生为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7 至 2019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8 项议案。

2、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依照规定召开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委员对所审议的议案均赞成,

未提出异议。

三、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二) 审议公司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各期财务会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及重大错报的情形，没有发现公司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检查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四) 审核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的情况，亦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审计部、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制

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更好地发挥审计委员会的重要作用，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25 日